**南臺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系務會議設置辦法**

108.9.11 108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8.10.2 108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1. 南臺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審查與研議系務相關事項，促進協調與溝通，建立共識以提升系務推動成效，特依據本校組織規程之規定設置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系務會議（以下簡稱本會議），訂定本辦法。
2. 本系全體專任教師與行政人員均應出席本會議，~~列席參加，~~必要時得邀請其他相關人員~~或本系學生代表~~列席。
3. ~~本會出席人員為本系主任、專任教師及學生代表，於必要時得請相關人員列席。~~
4. 本會議為本系最高決策會議，職掌如下：

一、系務發展計畫及預算。

二、系及附設機構之設立、變更與停辦。

三、教師、學生事務、研究及其他系內重要事項。

四、審議有關會議之提議。

1. 本會議以每學期舉行二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2. 本會議以系主任為主席，系主任因故不能出席時，由系主任指派一位副教授以上之教師為代理主席。
3. 本會議須有半數成員出席始得開會，各項決議以達出席人數二分之一以上之同意為通過。
4. 本會議得視議案需要~~，~~另設委員會或專案小組研議。
5.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送院務會議決議後陳請院長核定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